

「103 年度第 1 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民國 103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貳、開會地點：國家文官學院國家文官講堂

參、「開幕式」主持人：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蔡主任委員壁煌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黃人事長富源

「報告事項暨議案討論」主持人：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葉副主任委員維銓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張副人事長念中

肆、出席者：(略)

記錄：陳龍智

伍、主持人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102 年度第 2 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決議：全案洽悉。

二、103 年度第 1 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報告案。

決議：彙整如下。

編號	報告內容【機關】	會議決議
1	考試院於 103 年 1 月 20 日發布修正後之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及其 103 年訓練計畫，請各機關踴躍薦送符合報名資格人員。【保訓會】	洽悉。
2	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以下簡稱薦升簡)等 5 項晉升官等(資位)訓練辦法修正情形、遴選作業及成績評量相關事宜。【保訓會】	洽悉。
3	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及請各機關配合辦理事項。【保訓會】	洽悉。
4	請各機關辦理訓練或學習活動，可與公、私立博物館	洽悉。

編號	報告內容【機關】	會議決議
	等機構連結，妥適運用相關文化資源。【人事總處】	
5	歡迎各縣市政府善用本中心涉外專業學習園區「詠晴園」(Sunny Park)，提升所屬涉外能力及國際觀。【人事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	洽悉。

三、103 年度第 1 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各機關提案。
決議：彙整如下。

提案 編號	討論事項及處理意見	會議決議
1	<p>建請刪除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統計該年度「符合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17 條第 2 項、第 3 項規定資格條件人數統計表」中之備註四、「符合受訓資格條件人員名冊」部分。(提案機關：經濟部)</p> <p>保訓會處理意見：</p> <p>一、為落實訓用合一，有效運用訓練資源，遴拔最具發展潛力及陞遷可能性之人員參加訓練，102 年 11 月 25 日修正發布之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以下簡稱薦升簡訓練）及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以下簡稱警正升警監訓練）等 2 種訓練辦法增列保訓會得依據年度預定之訓練人數及各主管機關所提供符合受訓資格人數，計算調訓比例，並分配受訓名額及備選名額等規定。</p> <p>二、自本（103）年度起，薦升簡訓練及警正升警監訓練首次採行遴選機制評選受訓人員，為瞭解各主管機關及所屬符合受訓資格條件人員之職稱及職務列等情形；另為適時審核主管機關函送之人員是否符合受訓資格，爰請提供相關資料。</p> <p>三、所提於調查符合受訓資格人數階段，刪除提供「符合受訓資格條件人員名冊」規定之建議，保訓會將視本年度辦理情形檢討調整。</p>	依保訓會處理意見辦理。

提案 編號	討論事項及處理意見	會議決議
2	<p>建議文官 e 學苑開放各機關技工工友、研發替代役及臨時人員登錄為會員，以擴大學習效益。(提案機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p> <p>保訓會處理意見：</p> <p>一、有關「文官 e 學苑」網站係以鼓勵所有公務人員積極參與數位學習為原則，且本網站為利各機關因應環境教育法規範，對於上環境教育學習課程之學員，仍主動將教育學習時數上傳至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p> <p>二、至建議「文官 e 學苑」開放會員身分一節，因本網站之人員資料檢核程序尚與人事總處之人事服務網 eCPA 資料庫連接，以適度規範會員之來源及身分屬性，故建請各機關符合 eCPA 規範下建置機關人員資料，「文官 e 學苑」網站即可提供上開服務。</p> <p>三、另為擴大網路課程學習效益，保訓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已另建置「全民 e 學堂」開放一般民眾均可上網學習，目前已建置 100 多門線上學習課程可供學習，歡迎多加利用。</p> <p>人事總處處處理意見：</p> <p>一、人事總處人事服務網(以下簡稱 eCPA)使用對象為全國公務人員(含技工、工友)，且各機關得視業務需要報送臨時人員(含研發替代役)資料，使臨時人員得成為 eCPA 使用者。經查目前保訓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數位學習網站「文官 e 學苑」除自有入口外，</p>	<p>依保訓會及人事總處處處理意見辦理。</p>

	<p>亦與 eCPA 進行單一簽入整合作業，eCPA 使用者登入 eCPA，且經身分認證後，即可登入「文官 e 學苑」。是以，各機關依業務需要，自行報送之各類人員，均可登錄及運用 eCPA 相關功能。</p> <p>二、另人事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數位學習網站「e 等公務園」及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數位學習網站「e 學中心」業已開放各機關公務人員(含技工、工友、研發替代役及臨時人員)及一般民眾登錄為網站會員，併予敘明。</p>	
--	---	--

提案 編號	討論事項及處理意見	會議決議
3	<p>建請中央統籌推動與國外機關或學校合作事宜，並建立專屬之國際教育「線上學校」網路平臺，結合國內外公私部門之力量，提升公務人員之國際觀。(提案機關：高雄市政府)</p> <p>保訓會處理意見：</p> <p>一、本案有關建立單一全面之國際教育網路平台或介接至終身學習入口平台，利用跨國合作方式進行國際交流，以面對全球化趨勢，有助於提升公務人員國際視野及國家競爭力，並與世界接軌等建議一節，保訓會敬表同意及肯定。</p> <p>二、為培養公務人員國際觀，並充分整合及運用訓練資源，以提升公務人力之整體素質，保訓會及國家文官學院將配合人事總處，共同研議建立與各主管機關及訓練機構之分工合作機制，逐步推動辦理。另並研議與國外大學、訓練機關(構)洽簽 MOU，提供相關網路學習平台連結之可行性。</p> <p>人事總處處理意見：</p> <p>一、有關建議未來應加強設計相關課程與訓練或鼓勵高階文官前往國外參加研習一節，人事總處各年度均依行政院於 98 年 9 月 7 日核定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整體規劃，辦理相關國外培訓班別，並鼓勵各地方政府薦派符合資格人員參訓。</p> <p>二、有關建立單一全面之國際教育網路平台或介接至終身學習入口平台一節，查人事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p>	<p>依保訓會及人事總處處理意見辦理。</p>

心數位學習網站「e等公務園」業已創新設置「學習萬花筒」，提供公務英語極短篇課程、國外 TED 精選影片等多元學習資源供公務人員選讀，並可運用行動學習載具隨時瀏覽，亦提供「強化國際參與—人權公約在歐盟之實踐專題演講」等多門線上課程。又人事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刻正蒐集國外訓練機構之訓練方式與課程內容，並期望透過與國外訓練機構建立「策略聯盟」的合作模式，交流線上數位學習課程。茲經考量面對全球化之趨勢，以跨國合作方式進行交流，有助於增進公務人員之國際視野及競爭力，並與世界接軌。為善用訓練資源，活用資訊科技，並匯集各機關(構)之努力，以營造優質的數位學習環境。人事總處將研議建立與保訓會、各主管機關及訓練機構之分工合作機制，採分階段及分主題之方式逐步推動。又本項提案深具意義及建設性，可供各機關(構)未來提案之參考。

提案 編號	討論事項及處理意見	會議決議
4	<p>建請修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實施辦法第9條」納入鄉(鎮、市)公所得準用本辦法之規定，並納入民選首長為上開實施辦法之進修及進修費用補助適用對象。(提案機關：雲林縣政府)</p> <p>人事總處處理意見：</p> <p>一、查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100 年 5 月 16 日局考字第 1000033156 號函係指地方政府政務人員得準用相關進修及補助規定，非列入適用，另前開函釋僅針對地方機關政務人員，尚不及於民選地方首長，先予敘明。</p> <p>二、考量民選地方首長之相關事宜係由內政部主管，依內政部 101 年 1 月 17 日台內民字第 1010076182 號函略以，有關民選地方首長進修及進修費用補助等相關事宜，得由地方政府本權責訂定相關規定以為規範，應已可解決地方政府民選首長參與訓練進修之需求。至有關直接將民選首長納入「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實施辦法」之準用對象，考量地方政府差異性，本項建議將納入後續研修相關規定之參考。</p>	依人事總處處理意見辦理。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